



红尘系列
台湾沈亚作品集
HONG CHEN XI LIE

翩梦录



出版社·台湾万盛出版有限公司

红尘系列

翩 梦 录

沈 亚/著

江苏文艺出版社

(苏)新登字 007 号

翩梦录——台湾沈亚红全系列

作 者：沈 亚

责任编辑：姜 文

出版发行：江苏文艺出版社(邮政编码：210009)

经 销：江苏省新华书店

印 刷 者：湖南省新华印刷一厂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7

字数：120,000 1996 年 2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印数：1—20,000 册

标准书号：ISBN 7—5399—0889—0/I·852

定 价：88.20 元(全 9 册) 本册定价：9.80 元

(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沈亚和她的爱情小说

(代序)

阡陌

沈亚与席绢、于晴一样，都是阡陌引荐给广大读者朋友的。照说沈亚是先于其他两位在台湾走红的，而在大陆，走红的程度比起席绢和于晴，却显然没有到位。究其原因，大约是首次出版沈亚著作的北岳文艺出版社，缺乏出版言情小说的传统和经验，不但宣传不够，而且不注意装帧设计，甚至有些粗制滥造。尽管如此，沈亚的书销售竟还不差，有了不少热心读者，阡陌也因此常常收到读者来信，了解何时再有沈亚新书出版，为此，阡陌果断地向江苏文艺出版社推荐沈亚的第三套书，希望能向读者有个好的交代。

江苏文艺出版社在出版爱情小说方面确实是有其传统风格和审美要求的。此外，读者对江苏文艺出版社有着一种信任感，因为他们不出伪劣冒牌的书。

沈亚本名陈淑玲，沈亚是她从事写作以后起的笔名。

提起沈亚这个名字读者也许觉得陌生，但说起电视连续剧《戏说慈禧》也许就不陌生了。《戏说慈禧》在台湾播映时，许多家庭都备有一本电视小说《戏说慈禧》，作者就是沈亚。

沈亚是地地道道的本土人，籍贯台北县。1959年10月6日生辰，10月6日是属于天秤座，所以她自称是天秤座女子，她的经历并不很复杂，当过电视台造型设计和编剧，她目前的职业是自由文学工作者。发表过的作品有《人鱼座女子》等三十几部长篇小说，以及《戏说慈禧》、《爱到深处》等电视小说。

电视小说是沈亚的偶得之作，她真正拿手的还是爱情小说，一套感性系列洋洋洒洒，已出了二十五部，三四百万言。大陆首获版权的北岳文艺出版社推出了第一套十部，江苏文艺出版社出版了第二集，近期又获得版权，继推出席绢作品系列后，接着推出沈亚最带代表性的作品系列。这里推出的是沈亚的第三套书，包括她95年的一部份新作。在这一系列中，包含着三种不同风格的爱情小说。

这一作品集中最具代表性的还是纯正的爱情小说，像《冤家》、《坏脾气女郎》、《旋舞》等等。以前出版的《梦中的梦中的梦》、《等待在河的彼岸》、《太阳神之怒》等等都属于这一类型。《冤家》是一部“轻喜剧式爱情小说”描写三个生活经历坎坷的青春女性的爱情生活，三个人来自不同家庭，却又都是偷儿，不过两个是经过专业训练的高手，一个是离家出走暂时受窘的“小偷”富家女水平。他们遇见了两个保安人员，偏偏要偷的又是水平的父亲开设的公司。在这种特殊关系、特殊情感中发生了一连串特殊的故事。沈亚写的是台湾失足青年在爱的帮助下走向新生的故事，那是一种没有强权压制，没有说教的爱的陶冶下的涅槃。

《坏脾气女郎》是一部风格独特的作品，该书以写人见长，书中无论主次角个个性格鲜明，坏脾气女郎凌飞扬的刚烈火爆，妹妹凌锐月的柔弱内向，殷海宽的忠诚刚直给人留下了深刻印象。更值得一提的是本书矛盾冲突十分尖锐，依着高尔基的名言“情节是人物性格发展的历史。”整部书复杂的情节是人物性格强烈冲突而起的，又在激烈的冲突中展现了人物鲜明的性格。在沈亚笔下情节起伏跌宕，故事大开大阖，沈亚的笔挥洒自如，间或有商战硝烟飘出，时而有花香月影婆娑，粗犷

处令人心胸开阔，细腻处让你情感随之缠绵。情节组合切接恰到好处，技巧纯熟可见一斑。

《旋舞》是另一种写法，人物在不同场景中有截然不同的表现，读者会以为这是双重人格，其实这是沈亚的一种新尝试，她努力表现的人格立体化，也是我们常说的人物性格多侧面，这一部书似乎要深奥得多，读起来难理解些，不象其他书那样明白易懂。

第二种是以《狩猎情人》为代表的故事性极强的，揉爱情、侦破甚或暴力为一体的新动作型爱情小说。

这部作品中的人物与她的其它几部作品，如《火神之舞》、《银翼天使》、《失落的羽翼》等，是贯串的。例如在《狩猎情人》中出现的人物林奇、魏吉儿、林磊、潘亚迪、林捷等。有的是《银翼天使》的主角（林奇、魏吉儿），有的是《失落的羽翼》的主角（林磊、潘亚迪），有的是《火神之舞》的主角（林捷、汪维德）。这一类型作品的总的特点是戏剧性比较强，发挥了作者高度的想像力，虽也谈情说爱，但那是附丽在复杂暴力斗争上的饰物，整个小说读来如同惊险小说。

《狩猎情人》描写的是某沙漠一个名叫拉斯基的王国，国王西沙把民主引进了这个国家，功成身退，让位于族弟达尼埃，达掌权以后清洗了前任内阁，重新复辟

独裁，并要将长期以来在经济上支持西沙的美国林氏集团铲除掉，达尼埃绑架了林氏集团吉儿，并准备将西沙暗杀掉。林氏集团保护了西沙，并协助他粉碎了达尼埃的暗杀阴谋，重新返国掌权，还拉斯基国以民主。作品糅推理、侦破、爱情于一炉，使你坠入迷宫，牵着你的心，一步步进入深渊，又一步步登上高山，波澜起伏，跌宕多姿，故事快速的推进，使人应接不暇。情绪的烘托、氛围的渲染都十分强烈。

而主人翁的爱情结合在这种惊心动魄的故事中，在曲折复杂的矛盾中得到了发展。那种爱尤其叫人回肠荡气。

沈亚在创作这一类作品时除了动作性强外，还更多地动用了电影电视的蒙太奇手法来推进故事，演绎人物。

她的语言精炼、准确，没有冗句，也许这是她当过电视编剧的原因。她的作品在情节上很少有漏洞，结构致密，布局合理，张弛有度。故事的戏剧性和矛盾冲突的发展、解决都较理性化，相对来说爱的感受、爱的体验、爱的触觉，往往被激烈的冲突所掩盖，使读者来不及去体味。这也是沈亚作品与席绢、于晴的不同之处。

这一作品集中还有沈亚另一个风格的作品——魔幻

爱情小说。《梦幻末世纪》、《翻梦录》、《魔羯奥非斯》、《妖精新娘》等。

沈亚把人的心魔具像化，在她的作品中出现了“妖精”，那托身斑蝶的妖精演化为人形，到人间寻找真正的爱，揭示了人间的种种丑恶。看似荒诞，其实是寄托了作者的一种意像，通过魔幻来讽喻人生，鞭笞丑恶。

无论感情的危机也好，情绪的跌宕也好，友谊与爱情密织的罗网，使读者不得不紧随沈亚的笔去感同身受。这就是沈亚的魅力。与其他女作家的爱情小说比，沈亚的爱情小说每一部都有一个曲折的故事，相对比席绢要显沉重，比于晴要显深沉。是否如笔者所言，哪就要读者诸君自己去体会了。

如果说作品有年龄段，有读者群的话，那么我认为席绢属于豆蔻年华的少男少女。于晴属于成熟一些的人们；而沈亚作品的读者涵盖面要超出上面两位作家的年龄段，文化层次更高一些，那样理解才更准确、更深刻。

楔 子

第一次见到他们是十年前，那年我六岁。

幼稚园里有对兄妹，哥哥叫何飞鸿、妹妹叫何飞雨。小雨和我同班，小飞则大我们一岁，念大班。

我喜欢小雨，因为她会画很漂亮的画，画里的小妖精有透明的翅膀，看起来象会飞出来一样！有时候她会很害羞地把画送给我，我到现在还收藏着它们。

小飞就有些讨厌了，他老是不说话，一副很酷的样子；可是只要有人欺负我和小雨，他一定会把那坏小孩揍扁，所以我想我也是喜欢他的。

小飞和小雨的妈妈很漂亮，比我妈妈还漂亮！

她总是打着一把很好看的花伞来接他们；我好羡慕，我妈妈则从来没到幼稚园来接过我，而我每次也只能在门口看他们手牵着手回家。

后来有一次，他们居然邀请我和他们一起去玩，小雨的妈妈怕我妈妈担心，还特别打电话到我家去。我们去吃冰淇淋，玩碰碰车和骑旋转马，当时我开心极了！

他们送我回家的时候，我爸爸瞪着小雨的妈妈看了好久好久，看得都呆了！我猜他一定也和我一样，觉得

小雨的妈妈比我妈妈好看！

可是有一次，我和小雨到办公室找老师，听到他们说，小雨的妈妈不是他们的亲妈妈。小雨和小飞只是领养的。

小雨那天哭得好伤心哪！小飞则半句话也没说，看起来也快哭了。

我回家以后问我妈妈，什么叫“领养”的？

她说，就是把别人的小孩当成自己的小孩一样养大就是了。

隔天，我很开心地告诉小雨我妈妈说的话，我还跟她说可以让她妈妈也领养我，那大家就都一样了。奇怪的是她又哭了。

那天，小雨的妈妈没有来接他们，我自告奋勇地陪他们回家，在经过公园的时候遇到一条很大很凶的狗！

它不停地朝我们大叫，我和小雨都吓呆了；只有小飞还很勇敢地朝它扔石头，可是它一点都不怕，大概是欺负我们年纪小，而四周又没有大人吧！哇！那时真的很恐怖！

没多久，它的叫声引来了其它的野狗，竟多达四、五条，我想：这下完蛋了！

可是小飞一点都不怕它们，只是直直地盯着它们看，眼睛发出金色的光芒；身体的四周也散发着耀眼的金光，看起来好美好美！

我发誓我真的看到他背上的一双翅膀，就和小雨画上画的一模一样！

那些狗吓呆了！全都逃之夭夭。

我开心地鼓掌大叫，问小飞：“嘿！你是妖精吗？”

那都是十年前的往事了！

世上有许多事无法理解，
而人们将无法解释的事归为：怪、力、乱、
神。

妖精国长胡子的智者说：

人类的心是很狭小的。

梦——仿佛是孩子的专利；

可是在真实与虚幻之间，

又有谁能给予明确的界线呢？

梦，很虚幻，可是人人都需要、渴求。

那么梦呢？在我们年少梦中的妖精们呢？

在我们成长之时，他们被太多的现实及压
力驱离了。

很久很久以后，才在偶然间想起，

梦里曾有妖精在哭泣……

第一章

“然后呢？然后他怎么说？”

“然后他很愤怒地瞪着我看，我很莫名其妙，没见过他那么生气；可是小雨却告诉我很多很多关于妖精的事，她虽然没挑明着说他们是妖精，可是我猜他们一定是真正的妖精。我告诉你，小雨还有一个很可爱很可爱的宠物叫妖妖，脸长得象小猴，全身毛绒绒的，还有一对和蝙蝠一样的翅膀；眼睛好大！小手小脚都和人一样有指头，小肚子圆圆的，好可爱！”她的表情十分神往，仿佛那只名叫妖妖的小怪物就在眼前似的。

“我从来没见过那样的动物，喜欢得要命。小雨说要送给我，可是小飞不准，他说我家的人一定会把妖妖当怪物！我那时候很生气，可是现在想想，小飞是对的，我家的人的确会把妖妖当成怪物。”她失望地叹口气，有些沮丧。

“那后来呢？”她又问。

“后来他们就搬走了，隔天我到幼稚园去，他们已经搬家了。为了这件事，我伤心了好久，因为他们连再见都没说！”

她终于嘘出一口长气，知道了故事的结局总是好的。

另一个听众则不屑地冷笑：“小楼，你漫画看太多了！”

“我才没有！我说的都是真事！”她大声抗议。

“到现在还相信那些无稽之谈，你也真是够天真的了，那么有时间还不如多看点书，马上要联考了。”

“月琴！”另一个女孩子阻止她。

小楼黯然地垂下眼：“我就知道，说了你也不会信的！”

“本来嘛！世上哪有妖精，你说超能力我还相信。妖精？不要笨了好不好？怎么可能嘛！”

“月琴，你不要这样！不信就算了，干嘛还一直说？”

“算了，美琦，本来就是这样的，没几个人会相信的。”她涩涩地苦笑阻止她。

月琴看着小楼那副委屈的样子，有些不开心地挥了挥手：“不跟你们说了！我要回去了，拜拜！”

美琦朝她的背扮了个鬼脸：“小楼，你别理她，臭月琴脑子里只有联考！让她去好了！”

小楼耸耸肩，仍是一脸苦笑：“其实也不能怪她，本来嘛！叫谁相信这种事呢？连我家里的人都不信呢！”

“我信啊！”

“真的？”

美琦点点头，仰望满天的星斗：“世界上有那么多无法解释的事，为什么一定要每件事都追根究底呢？如果相信一些会让自己快乐的事，而不会伤害到其他人，那为什么不呢？我喜欢妖精，喜欢善良的鬼怪，虽然很不合逻辑，可是我宁可相信它。”

小楼开心地笑了：“谢谢你！”

“拜托！”美琦翻翻白眼：“走啦！回家了啦！大家都走光了！”

走在阴暗的小路上，尚小楼慢慢地踱步，踢着小石头，轻轻地哼着歌。

她今年十六岁了，很快就要参加高中联考。她家虽然只是很平凡的小康之家，但父母对小孩的期望却很高。她两个哥哥念的都是中上的学校，妹妹的成绩也不错，只有她一直在危险边缘徘徊。

家里的人虽然没有给她很大的压力，但学校的老师们却多少会拿她两个哥哥来和她作比较，天知道她那么倒霉！因为教她的老师也正好都教过她那两个哥哥呢！

他们总说：“小楼，看你长得一脸聪明相，为什么不好好用功呢？少看一点漫画、小说，等考完了，爱看多少都可以！”

其实她很冤的！

她不是不用功，而是实在读不来，大概是她比较笨吧？尤其是数理，每次看到它们，她就想睡觉，至于其它的科目，她也都读得还不错啊！

联考又不是只考数理，更何况她也尽了力了！

他们总将责任归诸于她爱幻想和看太多漫画、小说，这更冤枉，其实她很少看那些的，比起班上许多天天看漫画的同学，她简直是清教徒。

至于幻想……

那叫幻想吗？她说的都是真的！

小飞是真的，小雨也是真的，妖妖当然也是真的！

就因为她怀念他们，就被归为爱幻想的类型，实在很不公平！

或许也因为她相信妖精和神话吧！

但她并不愚昧，也没有沉迷其中希望被妖精王子解救，自然更没想过什么到妖精国快快乐乐过下半生的情况！

她只是相信妖精。

美琦肯相信她，算是异数了！

小学时有些同学也和她一样相信妖精，可是前几个月开同学会时，大家都变了，将过去相信的话斥为无稽之谈，而他们甚至还没有长大！

她一直以为否定梦想是大人做的事。

轻轻叹口气，她有些烦躁地将小石子踢得老远，路